

我记不太清楚是从什么时候起喜欢熬夜的,这件事情已经持续了很多年,对我来讲,熬夜是一种习惯,是一件自然而然的事情。

喜欢深夜独处,自然有喜欢的原因,虽说总有人在耳旁旁边说:“你这习惯可不好,对身体有害无益,会影响你的心脏,会长出黑眼圈,会破坏你的内分泌平衡……”我又不是个孩子,这些我怎么会不知道?还要别人教育我?每每有人如此奉劝我

夜境迷人

吴霜

追其熬夜的来由,应该是来自父亲。他就有过超过大半生熬夜的历史。我喜欢熬夜一定是受了他的影响。但是对于熬夜的体会我和父亲并没有交流过,我想他一定与我有着同样感受的。

熬夜这件事的确不符合常规,人类早就确定了白昼活动夜晚睡眠的时间定律。而夜晚的另一个词是黑暗,黑暗一直被认为是负面能量的代名词,黑暗中怎能做事情呢?千万年来的作息生存规律不可能改变。但是非常规的事

不一定就是坏事,非常规有时意味着一种事物:创造。世界上一切创造都有着一种意义,那就是不愿循规蹈矩,既然不愿遵循旧例,一定会有新例产生。于是安静的夜晚经常变成了新事物出现的契机和温床。

我的熬夜习惯大约是起于美国留学的时候,那时候每一次考试都是我的噩梦,因为英文对我来说是几乎跨不过去的关卡。所以我总会在下午课后去泡图书馆,图书馆给了我

一种安宁和舒适的感觉。经常是晚八九点钟后的光景,我背着一摞厚重的书本,找一个相对僻静的角落,坐下来读书写字背功课。一天一天总是这样,待到考试结束,已经没有继续攻读的必要了,可我依然会在傍晚时刻继续走进图书馆的大门,坐到熟悉的宽靠背椅里。我爱上了那里的环境。

我读书的印第安纳大学在美国是很有名的大学,学校里每个系种都有自己独立的图书馆,而最大的总校图书馆出自大设计师贝聿铭之手,那种高大、精致、丰富的建筑造型仿佛具有一种强烈的魔

庞贝城外遭遇小偷

徐 莱

那是自庞贝古城驱车前往罗马的途中,巴士停靠在一加加油站。旅行团的游客们纷纷下车,在超市里买买东西或是喝一杯卡布奇诺,而我一个人在超市的货架间转悠,盘算着该买些什么东西带回去。

这时候,靠近展示柜上的毛绒玩具吸引了我的视线,一条很大很蠢的蟒蛇。刚伸手去触摸它的脑袋的时候,边上就窜出了一个穿着黄T恤的女子,偏深的肤色和浓黑的眼眸与头发,一看便是南欧那边的长相。这位女子冲我露出了热情的笑容,开始手舞足蹈地用我完全听不懂的语言飞快地说着些什么。此时,我还想徒劳地分辨出这是什么意思,思维变得极其迟缓,甚至没有余力去想一家超市居然会有导购员?那名女子依旧在不断地、急切地吸引我的注意力,而我脸上的“友善笑容”早就已经僵硬。想脱身,却找不到机会;想打断她,又拉不下脸。

就在这时,眼角余光突然瞥到了,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,我的身边竟多了一个矮胖的老妇,还紧紧地挨着我。这下,我终于警觉起来,那女子也发现我的注意力转向了别处,忙用更加急促的语气,试图将我的注意力吸引回去。但我已经发现了,那矮胖女人正借着大衣的掩护,从我挎包里掏出一个信封,正准备揣到兜里去!

这十年来,许多个八月,邀请方方面面的客人们来看上海书展,每每让我生出许多自豪感。更让我兴奋的,就是带着一群群读者小客人参与“书展小记者团”的活动。记得将近十年前的一次书展前夕,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团委发来邀请,希望我们参加“书展小记者团”,除了我们《少年文艺》编辑部从小读者中临时组织的一批小记者,还有《青年报》社、《中学生报》社等“老牌”的小记者们。带着兴奋而紧张的心情,我集合了事先约好的一群中小学生及家长老师,走进上海展览中心“书展记者采访中心”。我们为的小读者们领到记者证后,眼前赫然出现一个正儿八经的记者阵容,相互审视之后,就开始走入各个展览大厅采访。小不点儿的小记者们,起先面对一家接一家的出版社展台觉得很新鲜。但是走了没几步,小记者们就被淹没在浩瀚的人群中,很快就呆若木鸡,不知采访该从哪里着手。有的孩子甚至害羞地藏起了胸前的采访证。从意气风发地踏进书展大门,到这会儿躲躲闪闪,真让人沮丧啊!

找超市管理人员了,便匆匆赶去集合。不过,想来这番经历也颇为难得,一上车就兴致勃勃地跟邻座讲了“奇遇”,大家听后连连惊呼,称赞我反应够快。车启动了,再次向着罗马进发。我开始整理东西,这才意识到包里另一个装钱的信封不翼而飞了!幸好整个旅途接近尾声,信封里只剩下50欧元。原来,我并非毫无损失。我发现的,其实已经是第二次行窃的现场!

顷刻间沮丧席卷而来,我刚才得意地向大家讲述了我的机智和警觉,浑然不觉自己已经成了受害者。我不想听到别人交织着同情与好奇的安慰,只懊恼自己不够谨慎,也太心软,没有追究到底。50欧元的损失说不上太多,但也给我的旅程添上了不怎么美好的一笔,受此打击之后车窗外的美景也像褪了色一般毫无吸引力。我开始无奈地想,没准以后在旅行车上,我这件事就要变成导游用来提醒旅客的案例,然后换来几句“那妹子怎么就这么傻呢”……

唉唉,这样的经历虽然“丰富”了我的阅历,可说实在的,我宁可没发生过这样的事!

这十年来,许多个八月,邀请方方面面的客人们来看上海书展,每每让我生出许多自豪感。更让我兴奋的,就是带着一群群读者小客人参与“书展小记者团”的活动。

记得将近十年前的一次书展前夕,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团委发来邀请,希望我们参加“书展小记者团”,除了我们《少年文艺》编辑部从小读者中临时组织的一批小记者,还有《青年报》社、《中学生报》社等“老牌”的小记者们。带着兴奋而紧张的心情,我集合了事先约好的一群中小学生及家长老师,走进上海展览中心“书展记者采访中心”。我们为的小读者们领到记者证后,眼前赫然出现一个正儿八经的记者阵容,相互审视之后,就开始走入各个展览大厅采访。小不点儿的小记者们,起先面对一家接一家的出版社展台觉得很新鲜。但是走了没几步,小记者们就被淹没在浩瀚的人群中,很快就呆若木鸡,不知采访该从哪里着手。有的孩子甚至害羞地藏起了胸前的采访证。从意气风发地踏进书展大门,到这会儿躲躲闪闪,真让人沮丧啊!

正当此时,孩子们见到心仪的儿童文学作家伍美珍了,孩子们的眼睛突然间亮了。有的胆子大些的同学叫道:“看,伍美珍来了!”“是‘真的’伍美珍!”这位年轻的女作家的作品常在《少年文艺》上发表。来书展上做讲座的作家伍美珍,当时只是平静地微笑着道声“同学们好”,但从现场的反应看,孩子们兴奋非常。是啊,此时此刻只需随意的几句交谈和指点,抵得上在书本上阐述了无数遍的道理的分量。作家在作品中倾心倾力、神采飞扬地表达过许多遍的情感,这一刻很自然地就有了激情碰撞,仿佛一下子点燃了小读者们珍藏在心中的真情的火种。



最美的上海——静安别墅

黄 石 文 / 图

最大型的新式里弄。砖屋以它的温暖和手工感,总是那样吸引人。上世纪三四十年代,诸多名流寓居于此,包括蔡元培、于右任等元老。孔祥熙更是于1942年购得大部分静安别墅产业,以期牟利。现在游人会从南京路拐入静安别墅,像参观旅游景点一样打量它。

力,只要一有时间我的双脚就会不由自主往那里跑。那总是发生在夜晚,而我经常是最后一个离开图书馆的人,大约在深夜十二点之后,因为那是图书馆关门的时间。从校园回到我的宿舍需要步行十几分钟,这十几分钟是我爱上了深夜的原因。

白日里清晰有致的一切都变成了雾里看花,平时目测清楚的距离感这时

候失去了作用,一切我熟悉的那些鼎沸人声全部离我远去,身旁俱是隐约间的不同形状,那些形状显得美妙、不可捉摸,让人产生遐想。加之夜空中有一种味道,比如草香,比如树木的松香,如果是春夏夜,更有各种花香,宁静中的这些味道还伴有草丛中的蛙叫虫鸣。抬头看天,经常是无际深空暗夜中点点滴滴繁星闪烁。不怪我爱上深夜了吧?我后来开始经常等待深夜的来临,无论白天怎样地疲惫过,烦恼过,夜幕降临却会使我的眼睛发出欣喜的光芒,因为那是我的另一个星球。

关键这才是我的身心真正开始松弛的时刻。我也是从那时起经常宁可远离一切人也希望深夜独处,因为那种感觉只适合一人独享,不想有人打扰,哪怕这个人是最亲爱者。从那时起,我成了一个绝对不怕黑夜的人。别人不敢走夜路,我不在乎;别人选课尽量在白天,我总爱选一两门晚间的课程;下课后,别人三三两两结伴回家,我喜欢一个走路。玩笑时有女孩说怕黑夜,因为怕遇见鬼,我说我真希望能遇到个鬼魂,我很愿意和他聊聊天谈谈心。别人认为我在开玩笑,其实那是我的心里话。迷恋夜境变成了我的

借用《子夜》的开头:“一个天堂般的五月。”开建于1928年,横贯南京西路和威海路的静安别墅,一直是上海



常态。经常是家人睡了,我一人点一盏聚光的形状优雅的台灯,坐在桌边,面对电脑,有时写作,有时读书,更有时并没有事情做,只是享受深夜的感觉。思维驰骋,头脑中闪现各种幻象,那时候才是我的创造力最活跃的时候。往往在我飞速思考之后,终于沉入梦境,会在一个梦里得到一个创意。第二天,我会把这个创意使用在我的演唱或者是文字作品里。

记得有一次我从游泳馆回来,已经将近十一点,走在夜间的树影当中,只有一点昏黄的灯光陪着我,走着走着发觉身后不远处有个人似乎在跟踪我。我意识到他可能是看上我肩上背着提包看了。于是猛然回头盯住他看,他愣了一下,不再向前。我转身离开,十分不情愿地走向旁边路灯敞亮的宽道上。

我发现,摆脱了抢劫者的欣喜并没有被迫离开迷人夜境时的懊恼来得强烈。因此我想,下一次,深夜时分,我还是会独自在相对黑暗的树影里。



夜光杯

孩子们在自己一直空着的采访本上很快记下了一行行文字。我给了他们由衷的赞扬,家长们都开心地拢紧自己孩子的肩膀。接下来就是期待着自己的采访成果出现在公众视线中了。当然,与《青年报》《中学生报》等其他更有经验的小记者写的报道文章比较,立刻发现了我们小记者明显的差距。我们不约而同地下了决心,要争取迎头赶上去。两年前,由邹韬奋基金会、韬奋纪念馆、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少年儿童出版社等联合举办的“韬奋杯”首届全国中小学生大赛启动仪式,给了《少年文艺》小记者们一个学习采访的好机会。我与其他几位相关的同事组织了专门针对上海书展的小记者培训,内容包括采访、撰写新闻报道、摄影、人际交往时的礼仪,等等。

我陪“书展小记者”一起走

任哥舒

父亲生前反对体罚,每见责打孩子,总会气恼心疼地指着我说:“也不想!从小到大,我何曾这样对待过你们?”这好像是父亲反对体罚所持最有力的理由了。

的确,从小到大,父亲可没打过我们一巴掌。

如果“罚跪”也算体罚的一种,那么我们小时候做错事最严重的惩罚,就是跪在卧室的地板上,面壁思过半小时。只不过,罚跪对我和妹妹意义不大,不痛又不痒,更不知悔过为何物,只待父亲把房门一关,我们立刻就爬上床上的枕头垫在膝盖下。不是悄悄拉开壁橱找出父亲自以为藏得很隐秘的阿华田,一边用手指头沾着吃,一边聊着天儿,就是忙着掏遍父亲的上衣、裤子口袋,总会有那么一毛、两毛什么的滚出来吧?可以留着买酸梅吃呢!

父亲还有一种体罚——如果算是体罚的话。就是把报纸卷成筒状,在我们头上敲两下。我反正不痛,敲就敲,妹妹可不同了,像是受了天大的委屈,放声大哭,久久不歇,父亲气不过,再度挥起报纸卷——却轻轻敲下。

我们这些伎俩,唬得了父亲,唬不了精得猫一样的母亲。她从不过来这一套无效的爱的教育,等父亲不在跟前,就拿出裁衣服用的尺子,好漂亮的巧克力颜色的尺子,“手伸出来!”“绝不讨价还价,干脆利落、重重地,左右手板各三下,痛得人龇牙咧嘴,还不准哭,哭了再打两下!

这可不表示父亲是个好脾气的父亲,母亲是个坏脾气的母亲,正好相反。父亲暴躁易怒,小时候,每和他上一趟台北,他总有不顺眼的时候,不是和司机争执,就是和车掌理论,据说更年轻的时候,外号“小钢炮”,还爱打架,一言不合,出拳就打歪人家的鼻梁。可是,父亲对我们,总有那么多例外。想到这里,打孩子的手,是不是就会因此软一点呢?

凭良心说,当年父亲和母亲的体罚,都是仁慈的、合理的。国有国法,家有家规,凡事要有分寸才好。就拿体罚来说,许多父母,经常是即兴式的拳打脚踢,一副虐待小动物的德性,“杀红了眼”,打小孩也同理可用。多半小孩子你愈打,他哭得愈大声,哭得愈大声,你就愈火大,下手就愈没节制,就愈愈狠,尤其女人,到了最后,简直歇斯底里起来,不但满口胡言:“打死你!打死你!养这种儿子有什么用?”还疯子一样地东翻西翻,恨不得找出一把刀来!

有一把尺子,订一个标准,是对的。再怎么气,家法伺候,总有个限度,这比事后抱着鼻青脸肿的儿子心肝宝贝的后悔要好。我这么说,好像自己很讲理似的,其实不然。因为如果面对的是一个无法理喻的孩子:

“哪有这么狠心的妈妈啦!打自己的儿子!”

“救命呀!阿公,阿婆,救命呀!”

“好痛啊!好痛啊!妈妈摸摸,妈妈摸摸!”

时代不同了,此一时,彼一时也。上一代的家法,该如何延续?

周退密大百龄双庆敬步赐诗原韵

陈以鸿

诗坛前辈周退密丈,著作等身,夙负时誉。现为上海诗词学会顾问。文擅法语,执教高校有年。去岁九十贱辰,蒙丈赐诗,惶悚莫名。今岁值丈百龄双庆之期,敬步赐诗原韵,恭祝千秋。丈寓安亭路,次句故云。

宏畔常停问字车,安亭雅室美安居。宏编夙负吟坛誉,能事兼通别国书。桃李秾华南极老,鲲鹏大化北溟鱼。期颐岁月夸双健,翘首台莱颂九如。

当我们把小记者们又召集到一起,并郑重宣布采访“韬奋杯”大赛启动仪式的活动时,欢呼雀跃的小记者们的身影久久地留存在我的记忆中。到了那一天早晨,彩旗飘舞的上海展览中心笑迎我们的到来。小记者们迈进会议现场,我一声令下,他们争先恐后地站到主席台前,面对名师、嘉宾和领导,举起照相机,摆开架势。大记者们都将这一暮收入相机。我们的小记者终于成为了上海书展的一道风景。我坐在会场最后一排的椅子上,舒一口气,心中很欣慰。但是我无法按捺自己的心情,站起身冲向前面,与小记者们一同簇拥在主席台周围,心中大声欢呼着:“上海书展,好啊!我们的小记者团,好啊!”

十日谈

我最喜欢的职业,并不是主持人,而是我与上海书展名图书管理员。